

便簽 日期：
單位：研究發展處

學術發展組擬辦：

- 一、擬公告於研發處電子報、學校及研發處首頁最新消息。
另以電子郵件轉知全校教師。
- 二、有意申請者請於105年8月15日前逕自將申請資料寄達基金會。
- 三、陳閱後文存。

會辦單位：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決行
行政辦事員 柯姿伶 0711 1151	第二層決行
教授兼研究發展處長 洪慧芝 0711 1324	代為決行
	教授兼研究發展處長 洪慧芝 0711 1324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43

聯絡人：林巧雲

電 話：(02)7736-6229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7月7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一)字第10500949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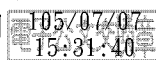
附件：「潘文淵獎」申請書、評審辦法及來函影本(ATTCH1 A09550000Q0000000_0094904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辦理2016年「潘文淵獎」申請書、評審辦法及來函影本等資料，請卓參。

說明：依據本部終身教育司105年6月30日臺教社(三)字第1050089611號函暨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105年6月22日工研潘字第1050010081號函辦理。

正本：各公立大學校院(不含技術校院及空大)、各私立大學校院(不含技術校院)

副本：本部高等教育司



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函

地址：3104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 4 段 195 號

承辦人：謝惠琪 電話：03-5912029

E-mail：yvonne.hsieh@itri.org.tw



105001008101

100 台北市中山南路 5 號

受文者：教育部(代碼 500)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06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工研潘字第 105001008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無

附件：如文

主旨：本會為表揚長期對我國科技產業發展之開拓或推展有傑出、卓越貢獻之人士，特設置「潘文淵獎」，敬請推薦候選人。

說明：

- 一、潘文淵文教基金會為表揚長期對我國科技產業發展之開拓或推展有傑出、卓越貢獻之終身成就人士，特設置本會最高榮譽獎項「潘文淵獎」。得獎者將頒發尊榮獎座乙座及由年輕藝術家為本屆獎項設計之獨特藝術品乙件，歷屆得獎人包括：張忠謀、鄭崇華、施振榮、蔡明介、施崇棠、嚴凱泰、曾繁城、王伯元、苗豐強及李秉傑等人，詳資料如附件一。
- 二、茲檢附本會「潘文淵獎」辦法（如附件二）及申請表格（如附件三），報名截止日期為 105 年 8 月 15 日，敬請貴單位踴躍推薦。
- 三、本會通訊會址：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 4 段 195 號 51 館 10 17 室，聯絡人：謝惠琪小姐，聯絡電話：03-5912029，傳真：03-5820221，網址：<http://w3.itri.org.tw/pan>（歡迎瀏覽並下載申請表格）

正本受文者：教育部(代碼 500)

董事長 史欽泰





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2016年潘文淵獎申請書



潘文淵文教基金會「潘文淵獎」推薦書

茲推薦 _____

參加貴會舉辦「潘文淵獎」選拔之甄選。

此致

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推薦理由及優良事蹟

推薦機構／個人

機構名稱／
個人姓名

(如為個人推薦，請列三位科技公司董事長。)

通訊地址

填表人主管
(機構填寫欄)

簽章

填表人

電話

推薦人簽章：_____

◎ 相關電子表格請至基金會網站 (<http://w3.itri.org.tw/pan/>) 下載。

潘文洲文教基金會甄選「潘文洲獎」申請資料表

基 本 資 料	姓 名				
	服務單位			E-mail	
	電 話			傳 真	
	地 址				
榮 譽 或 成 就 事 蹟	榮譽/ 成就名稱	簡述內容		頒發機構	頒發日期
特 殊 貢 獻 事 蹟					
本申請案聯絡人：		電 話	分 機		

註：1.如表格欄位不足，請自行加頁填寫。

2.請附相關文件之影本，以供參考。



附件一

潘文淵獎歷屆得獎名單

2004		
姓名	現職	得獎事蹟
林耕華	國際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中央研究院院士	培植國內光電科技的關鍵性技術，積極開發關鍵零組件，對台灣 DVD 科技產業具卓越貢獻。
2006		
姓名	現職	得獎事蹟
張忠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董事長	開創積體電路專業晶圓代工的創新商業模式，促成半導體產業的群聚效應，將台灣的半導體產業提升到國際級之層次，及台灣半導體科技產業之開拓與推展有卓越貢獻。
2008		
姓名	現職	得獎事蹟
鄭崇華	台達電子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以嚴謹的品質紀律與創新的生產管理，創立台達電子成為全球交換式電源供應器龍頭，經營績效卓著；並長期關懷國內生態環境的發展及社會公益，推行『綠色生活地圖』，倡導環保與節能，在多所大學設立科技講座及獎學金，培育相關領域研發人才，鼓勵青年勇於嘗試新事物，足為楷模。
2010		
姓名	現職	得獎事蹟
施振榮	智融集團董事長	智融集團-施振榮董事長於 1976 年創辦宏基集團，開創台灣個人電腦產業，締造宏基成為全球知名品牌；2005 年創辦智融集團，強調「借重」與「整合」多元智慧與知識，致力於發展創新的科技應用，培育人才並傳承創業經驗，推動台灣產業升級及國際化，貢獻卓著。
姓名	現職	得獎事蹟
蔡明介	聯發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	聯發科技-蔡明介董事長不斷創新突破，帶領聯發科技成為全球前十大 IC 設計公司，經營績效卓著；在發展科技的同時，持續性支持科技教育活動與提供獎助學金，培育及發展台灣科技人才。藉由創新的技術與商業模式，掌握市場契機，奠定我國 IC 設計產業在全球的重要地位。
2011		
姓名	現職	得獎事蹟
施崇棠	華碩電腦(股)公司 董事長	施崇棠董事長長期致力於創新技術研發、工業設計及品牌行銷，在推動個人電腦創新應用與品牌國際化成果卓越。在施董事長帶領下，華碩產品在國際領導品牌市佔率屢創佳績，並帶領台灣資訊產業提高在全球之能見度，促進我國整體經濟成長和高科技產業發展，貢獻卓越。
2012		
姓名	現職	得獎事蹟
林百里	廣達電腦(股)公司董事長	林百里先生於 1988 年創設廣達電腦，帶領優秀的技術創業團隊，於 2001 年即躍居全球領導大筆記型電腦研發設計製造公司，近年來在林董事長主導下，廣達更以不同於筆電代工的商業模式，改以自有品牌進入雲端運算市場，獲致許多具體成效，對科技產業推展貢獻足為典範。

2012		
姓 名	現 職	得 獎 事 蹟
嚴凱泰	裕隆集團執行長	裕隆集團在嚴凱泰執行長的帶領下，致力於汽車工業製造與培養獨立研發體系，近年更打造自主品牌，全力聚焦在電動車及科技智慧車款的開發，未來裕隆將以整合 AUTO+IT，創造車用電子產業新契機，為我國汽車產業帶入新紀元，成為台灣企業的創新表率。
2013		
姓 名	現 職	得 獎 事 蹟
曾繁城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副董事長 暨創意電子公司董事長	曾繁城先生投身半導體產業 40 年，參與創立全球第一家專業積體電路製造服務公司-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堅持發展自主技術，帶領台積電製程技術居全球領先地位。2003 年擔任創意電子董事長，提供影像感測器解決方案，同時肩負集團生技檢測晶片重任，對提升台灣半導體產業之國際地位，貢獻卓著。
姓 名	現 職	得 獎 事 蹟
王伯元	怡和創業投資集團董事長暨 中磊電子公司董事長	王伯元先生於 1970 年代回台任工研院 TAC 顧問，協助李國鼎先生成立「資訊電子工業諮詢委員會」，制定台灣科技產業發展藍圖。1990 成立怡和創投，投資 260 多家公司，並協助上市，1992 年成立中磊電子，現已成為無線寬頻設備領導廠商。是台灣資訊、電子、半導體、創投產業發展的重要推手，貢獻卓著。
2014		
姓 名	現 職	得 獎 事 蹟
苗豐強	聯華神通集團董事長	苗豐強先生在資訊、通訊產業基礎建設上著力甚深，積極推動「資訊化的優質社會」，為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貢獻卓著。全球經營企業集團，跨足電腦、資訊、IT 通路、系統整合、軟體研發、石油化學、工業氣體、食品等領域，每家公司都有其定位及獨特競爭力，對提昇台灣國際競爭力與促進全民優質資訊生活貢獻卓越。
2015		
姓 名	現 職	得 獎 事 蹟
李秉傑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董事長自 1985 年起投身 MOCVD（有機金屬氣相磊晶）技術開發，是台灣投入此技術的先驅，並獲得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及名列於 Marquis 第 15 版世界名人錄等優異成績。在其領導下，團隊成功的展示台灣第一顆紅光磷化鋁鎵銦（AlGaInP）的 LD 與 LED，使台灣光電半導體材料及各種磊晶技術從無到有，讓台灣成為 MOCVD 技術生產發光二極體的重鎮，也使台灣成為世界光電半導體元件製造中心，對產業發展極具貢獻。

附件二

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潘文淵獎」評審辦法

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本會第五屆第六次董事會議修訂

一、依據及目的：

1976年工研院電子工業發展中心四十餘位工程師參與經濟部電子工業第一期IC示範工廠設置計畫，赴美國RCA公司受訓，成功引進IC技術，對我國半導體產業發展貢獻良多，為紀念並傳承其我國科技產業作先鋒之開創精神，由赴美受訓團隊共同發起，並設置「潘文淵獎」，以表揚對我國科技產業發展之開拓或推展卓越貢獻者。

二、獎勵對象：

「潘文淵獎」為表揚長期對我國科技產業發展之開拓或推展有傑出、卓越貢獻之終身成就獎。

三、獎勵名額：

每屆得獎人以一名為原則，至多二名，每年由本會舉辦一次，經評選通過後頒獎表揚。頒發精緻獎座乙座，無獎金。

四、申請資格：

- [一] 國內產、官、學、研界之個人或團隊。
- [二] 本獎項得獎者以一次為限。

五、申請程序：

- [一] 由下列機構或個人推薦。
 - 政府機關
 - 企業團體
 - 學術機構、研究機構或學術團體
 - 科技公司董事長三人(含)以上
- [二] 評審委員會得以主動遴選推薦。
- [三] 推薦人應提供資料，格式如附件，於申請期限內寄/傳達本會。

六、評審作業：

[一] 評審委員會

本會為辦理本獎項特組成評審委員會，聘請專家七至九人擔任評審委員其中一人擔任召集人，經本會董事會通過，任期三年，負責本獎項之決審作業。

[二] 評審委員會委員之迴避

評審委員若被推薦為本獎項候選人時，必須迴避該屆評審作業。

[三] 評審程序

資格審查：由本會工作人員針對推薦書暨書面資料進行資格審查及查證。

評 審：資格審查合格者，再由評審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並決定得獎名單，必要時可進行實地訪查與面審。決審結果需提報董事會通過作成最後決定。

七、頒獎表揚：

由本會舉行公開頒獎典禮，頒發得獎人或團體特製獎座，並透過媒體傳播向社會表揚其績優事蹟，另本會得於適當時機出版專書予以表揚。

八、特別獎

本會肯定對台灣科技產業之開拓或推展有長期且特別重大貢獻者，得經本評審委員會審選推薦，經本會董事會同意，頒發特別獎，予以表揚。

九、本辦法經本會之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